

# 梳理 挖掘 推介

## 《奉化历代诗选》编著后记



原杰

《奉化历代诗选》终于面世了，不由长长地舒了口气。因为早在20年前撰写《诗与奉化》一文时，便产生了编选此书的念头。两年前，在编完《奉化当代诗选》后，更下决心要尽快完成这一心愿。2016年上半年起，正式着手构思的框架结构、搜集古籍资料、逐篇选编校对……披阅增删近两载后，才有了如今的模样，既欣慰，同时也感慨良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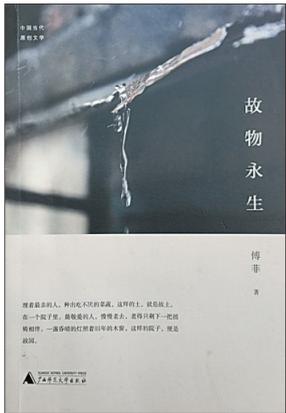
为什么要编这样一本书？记得吉狄马加说过，诗人是社会永恒的良心。诚然，作为后辈诗人，实实在在地感到有责任与义务搜集整理前辈们的作品，学习借鉴，发扬光大。同时，也对奉化诗坛历史上喧宾夺主的现象一直耿耿于怀。不是吗？一说到奉化诗歌，便会提起刘长卿、陆龟蒙、米芾、王安石、曾巩、梅尧臣等大诗人，点赞他们歌咏四明山、抒写溪口风景的佳作，而本地诗人大多默默无闻。此外，近

# 告别故物

## ——读傅菲散文集《故物永生》

陈峰

对于热衷乡土散文的读者而言，傅菲的名字不说如雷贯耳，应该也是耳熟能详的。他的作品常见于《人民文学》《花城》《天涯》等刊物，已经出版了《屋顶上的河流》《星空肖像》《南方的



忧郁》等10本散文集。《故物永生》是他新出的集子，里面收录散文26篇，对应的是26件故物，床、摇篮、灯光、木箱、白蓝衫等，每一件故物包含了作者深刻的记忆，是他个人的心灵史、精神史和观察史，也是与生活的关系史。每一件故物凝固的是逝去的光阴，传达的却是生命之痛、离别之痛。

乡村的记忆难免与落后贫穷相联系，真实的乡村并不美好，涌现在作者笔端的多是伤痛：穿不起布鞋，翻山越岭去求学，惜米如金，瓜蔬代饭……正如作者所言，任何为乡村抒情的人，都是活在记忆中的人。活在记忆中的人，其实已经远离了乡村，不了解乡村，离脚下的土地太远。抒发乡村的虚假情感就是在贩卖自己的乡村道德，如果把乡村写成诗歌式的美好，是对乡村的侮辱，也是对这个时代的蔑视。

《故物永生》最大的特点就是文字朴素，文字背后蕴含的信息却力透纸背。其中一篇《鞋》道尽时代变迁和人生之痛：13岁

# 天然去雕饰

## ——读梁晓明《忆长安：诗译唐诗集》

周琪美

无论是撰文也好，赋诗也罢，都需要一些灵气。梁晓明的灵气用一句话来形容便是“天然去雕饰”。

近读梁晓明的《忆长安：诗译唐诗集》，让我想起一台DVD，哥哥那时，家里有一台DVD，哥哥不知从何处拿来了许多音乐碟片。耳濡目染之下，我对音乐产生了极大的兴趣，那个小小的脑袋竟产生了写歌的念头。不过，时至今日这首歌只有一句歌词“小呀小小鸟……”我也自鸣得意地为它谱了曲子，即使对音乐的认知停留在“哆来咪发”阶段。现在想来，在音乐这条路上我尚缺少一些灵气，每每思及此事总是忍俊不禁。故而，看到梁晓明在序中言其创作初衷，颇有感触。他说：“我一直在写现代诗，便有了用现代诗的语言来改写古诗的念头。这是一；其二，是因为中国的古诗对于当今世界，尤其是美国的现代诗坛，产生过很大的影响……在一个诗会上，我与山东大学中文系袁中岳和吕家乡两位教授聊及用现代诗译写古诗一事，他俩极为兴奋与支持，嘱我坚持下去，这于我也是一种喜悦和坚持的动力。”

我总觉得看书的时候应该喝茶，一盏清茶一本书，书里住着一首诗。这样一来，无论晴雨，都是

真实可靠。在具体内容的把握上，则坚持三点：时代性、接地气和有特色……古人今人都认为诗应体现性情，而我进一步认定必须是真性情、有血性。因此，诗选中少有佶屈聱牙的学问诗，多选清新活泼的竹枝词；不选假诗、空诗，力选真诗、情诗。当然，如果有的诗充满艺术的奇思妙想，铺言佳句迭出，令人眼前一亮，甚至拍案叫绝，那自然也是入选的通行证……

巧的是，选编的最后阶段，正是《中国诗词大会》第二季结束、“满屏竞传飞花令，一众争说武亦姝”之时。诚如古诗词专家叶嘉莹在接受采访时所言，中国古人写诗，是带着身世经历、生活体验并融入理想志趣的。如何掌握诗歌的密码，进入诗人的内心世界，一直是中国诗学的一个难题。在诗歌的遴选过程中，我完成了三项任务：一是“梳理”——大体厘清了奉化历代诗歌创作的脉络，即从汉唐五代经宋元明清民国，直到当代，清楚呈现了千百年来奉化诗歌创作的渊源、发展与变化；二是“挖掘”——找到了一批才华横溢却被久埋没的诗人，搜集了一些早已散失的名篇佳作；三是“推介”——通过“披阅感言”，对绝大部分入选者及其作品进行分

析、介绍，帮助读者更好地把握、理解本地风土人情的诗意化演绎，重拾奉川之风流蕴韵。

这是奉化有史以来第一部规范的诗歌选本，自然也不免一些缺憾。如编者掌握了近千位的奉化籍诗人，而选集只选取其中166位的作品，不到全部的五分之一。另外，编者很喜欢民歌，如“嫁人嫁个种田郎，泥脚泥手上眠床；嫁人嫁个教书郎，摇头晃脑做文章”，多形象生动！可考虑到选集的整体风格，民歌最终未能入选。

本书是美国作家杰克·伦敦的一部中篇小说，自译成中文以来，畅销不衰，这本身就是一种非常耐人寻味的现象。虽然人类的生活越来越“文明”，但人类对“文明”的警惕和对“野性”的渴望也越来越强烈。

在小说中，杰克·伦敦写了一条名唤“巴克”的狗的传奇经历。巴克先是过着贵族般的家畜生活，后因故被倒卖给陌生人，在陌生的环境中受尽欺凌。之后，巴克又经历了一轮新的倒卖，在阿拉斯加成了一只拉雪橇的狗。在生活的剧变中，巴克身上固有的野性被唤醒了，当它与人类的最后一层关系因暴顿的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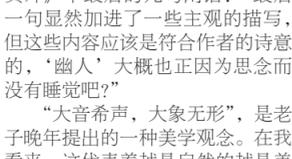


前，“我”只有三种鞋，布鞋、低筒套鞋和布棉鞋，大部分时间打赤脚，过了重阳节，才从木箱里翻出鞋子穿上。“我”的祖母是小脚，每双鞋是自己做的，她说鞋是命的形状，命不好的人走路像劈柴，再好的鞋要不了一个月就变形。“我”的祖父除了冬春，也不穿鞋。他说，穿鞋子多麻烦，下田带一双鞋子，不是没事找事嘛。村里家家户户都自己打草鞋，“我”的二姑丈不穿草鞋穿解放鞋，穿解放鞋是村里匠人身份的标志。“我”的母亲做了一双布鞋作为结婚礼物相赠，可见在乡村，鞋的地位之重之高。所以，一个人故去的时候，家人会带一双草鞋放在坟头，作为生命终点的象征。一个人的一生，最终以一双草鞋作为结束语。作者在文末写道：其实路是有尽头的，脚的尽头就是路的尽头，草鞋的尽头就是脚的尽头，身体的尽头就是草鞋的尽头。

时光飞逝，在经济快速发展之下，以乡村文化人、手艺人等为代表的乡村文化无处藏身。作者研究发现，乡村是从20世纪50

## 《野性的呼唤》

作者	(美)杰克·伦敦
译者	孙法理
出版	中国宇航出版社
日期	2016年5月



而被切断时，巴克终于明白它真正的“家”在哪里。显然，这不只是一个单纯的动物故事，可以说，巴克就是杰克·伦敦，巴克血液里流淌的野性，恰恰照出了杰克·伦敦对不断“文明化”的人性的忧虑。看看文明人的生活，我们就像一条条绅士狗，被各种便捷的科技装置包围着，不知“野”，也不敢“野”。我们依赖熟悉的东西，而畏惧陌生的世界，更遑论去无边的荒野冒险了。无疑，我们正缺少杰克·伦敦所说的“挣脱习俗的束缚”。

巴克最后恢复了动物原始的野性，获得了忠实于大自然的最纯粹的本性。越来越“文明”的人类，迟早要从“米克法官家”走出来，像巴克一样，死死地咬住目标，冷静甚至有点凛冽，锐利甚至有些凶悍，去撕碎束缚你我的定义，去闯，去拼，去开拓。

(推荐书友：干琼琼)

## 《描花的日子》

作者	张炜
出版	明天出版社
日期	2015年1月



是靠琴声“勾引”来的。《有了家口》里的同桌小碗，与作者非常要好，我很想知道他们后来的缘分是怎样的。

在大雪封门的冬天，作者一家围坐在一起。外婆和母亲画国画，连猫也来凑热闹，它留在宣纸上的爪子印，经母亲的点染成了梅花，这是多么温馨的画面（《描花的日子》）。《月光》写的是月光下的四季生活，是按照春夏秋冬的顺序来写的，里面除了好玩的，还有好吃的，还有很多人物和故事。在《说给星星》里，作者说自己有种神奇的能力，看着星空，张嘴就能说故事。可惜这种能力在16岁的一个夏夜突然消失了。

《爱小虫》里有个瑕疵，作者说蚂蚁是蜻蜓的幼虫，这是不对的。蜻蜓的幼虫是水蚤，生活在水中。而蚂蚁是蚂蚁的幼虫，生活在沙子里。蚂蚁长大后成为蚁蛉后样子有点像蜻蜓目的豆娘，所以他搞混了。

张炜的童年记忆无疑是引人入胜的。

(推荐书友：仇赤斌)

## 《极简人工智能》

作者	(英)理查德·温
译者	有道人工翻译组
出版	电子工业出版社
日期	2018年4月



与读者打商量。正如其《秋夜寄丘员外》中最后的几句闲话：“最后一句显然加进了一些主观的描写，但这些内容应该是符合作者的诗意的，‘幽人’大概也正因为思念而没有睡觉吧？”

“大音希声，大象无形”，是老子晚年提出的一种美学观念。在我看来，这代表着越是自然的越是美好的，而梁译唐诗正应了这种自然。借用梁晓明译白居易的《蓝桥驿见元九诗》中的一句：“我绕着墙垣寻找，我细细地盯着亭柱，我在看，哪是你写下的一首新诗？”希望再见到梁译新作。



人工智能，英文缩写为AI，它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人工智能自诞生以来，理论和技术日益成熟，应用领域也不断扩大。《极简人工智能》，作者一定爱读的AI通识书是英国著名软件工程师理查德·温的用心之作，作者于1975年写出了跟踪研究人工智能程序，此后开始跟踪研究人工智能40多年。在这本书中，作者深入浅出地讲述了群体智能、神经网络、智能代理、情感机器、智能计算、智能机器人等人工智能核心概念和最新成果，让读者在短时间内对人工智能发展历程和未来趋势有一个系统的了解。

作者认为，人工智能是一种工具，用于帮助或者替代人类思



维。当下，人工智能正以难以察觉的方式影响着我们的生活方方面面：智能代理在股市上买卖股票；神经网络检测我们的信用卡何时被盗；手机能够给以语音反馈，相机可以自动对焦人脸……但是作者同时也指出，终极目标还没有实现，还没有任何安卓机器可以像朋友般与我们直接交谈，我们还没有建造出机器人女佣。人工智能是一个很难预测的领域，他举例说，1986年，当第一批机器人汽车开始在空旷的马路路上行驶时，人们认为大部分困难已经被克服了。然而，即使到了2015年，谷歌的自动驾驶汽车还不能理解临时的交通信号灯。

作者在最后一章阐述了奇点理论，机器智能有朝一日将超越人类智能。我们不可避免将面临挑战：人类被机器甩在身后，就业率下滑，某些工作岗位可能朝不保夕但对职业技能要求极高。值得一提的是，本书的翻译为有道人工翻译组。无疑，它其实已经运用了人工智能的成果。

(推荐书友：虞时中)

欢迎加入宁波日报书友QQ群：98906429